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省人民政府：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前身为山西大学商务学院，2004年经教育部批准设立，2010年经教育部批准转设为山西大学商务学院。2019年12月，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向教育部提出转设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申请。经教育部批准，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现予公告。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由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办学资源整合而成。学校标识码为4114012533。

根据《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教发函〔2020〕113号）和《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办学资源整合设置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教发函〔2020〕113号）精神，经教育部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同意整合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办学资源，设置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学校标识码为4114012533，同时撤销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的建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拉差德知依革苗么面发图的社会主义建设经济和发

一、学校要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为目标,培养经济社会发展所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扶持,加大资源投入,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办学行为,注重内涵发展,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此件主动公开)

教育部网站、有关数据库、信息公开、高等教育出版社、中国知网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18日印发